

证券代码：002669 证券简称：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：2017-104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及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28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陆企亭先生的通知，获悉陆企亭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、部分股票办理了补充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及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及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陆企亭	是	4,000,000	2017.11.27	2018.11.27	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.66%	质押融资
		230,000	2017.11.27	2018.3.2	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0.61%	补充质押
合 计	-	4,230,000	-	-	-	11.27%	-

2、股东股份累积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陆企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7,518,011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6.26%。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累计被质押26,28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70.05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.39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28 日